



守護祖先財產 速辦繼承登記

繼承人自繼承開始之日起逾1年未辦理繼承登記，經本府財政處公告3個月逾期仍未聲請者，由本府財政處予以列冊管理15年，逾期仍未聲請登記者移請國有財產署公開公開標售。

生前贈與及身後繼承男女權利平等！

貼心小提醒

若短時間內辦理繼承登記有困難，可先由繼承人其中一人或數人代表全體繼承人，就被繼承人之不動產，申請登記為公同共有，等到將來全體繼承人達成協議後，再辦理遺產分割，就可以避免不動產被列管標售！



本縣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公告及立年列冊管理資料，可利用澎湖縣政府財政處資訊網查詢。
(<https://www.penghu.gov.tw/finance/>)